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ST银河 公告编号:2019-065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来自本届董事会姓名	来自本届董事职务	来自本届原任职务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ST银河	股票代码	0008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强	曹少珍	
办公地址	广西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高新区软件园综合办公楼	
电话	0779-3202636	0779-3202636	
电子邮箱	lysh@bimed.com	lysh@bimed.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0,799,794.04	395,631,199.32	-2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750,530.00	-60,771,308.89	-6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7,629,691.72	-69,549,415.07	-5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566,204.96	-17,060,198.16	-61.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4	-0.0553	-68.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4	-0.0553	-68.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5%	-2.93%	-4.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4,228,276.15	2,482,084,183.24	-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90,770,788.55	1,390,404,177.14	-7.1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6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银河天成医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06%	517,612,967	401,169,400	质押 513,352,289 冻结 517,612,967
蔡彦华	境内自然人	0.41%	4,521,240	0	
汪正福	境内自然人	0.29%	3,145,200	0	
汪成刚	境内自然人	0.27%	2,958,061	0	
杨飞	境内自然人	0.24%	2,631,180	0	
滕吉	境内自然人	0.20%	2,234,000	0	
吴昊	境内自然人	0.19%	2,110,960	0	
陈宇	境内自然人	0.19%	2,096,300	0	
陈建强	境内自然人	0.17%	1,903,200	0	
百裕友康(中国)医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6%	1,710,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银河天成医药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前九名股东以及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除银河天成医药有限公司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前九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夯实生物医药产业基础和探索传统业务优化与市场开拓两条主线积极开展工作。在生物医药领域,公司继续推动针对肿瘤等重大疾病创新药物研发工作的进程,其中第三代EGFR抑制剂项目已获得临床试验批件,目前该研发项目正在持续推进中,其他新药项目正在陆续引入战略投资者以加快研发的进程。传统制造业领域,面对整体流行业严峻市场环境,公司大力推行改革,在市场转型和产品结构调整上取得一定成效,研发技术获得重大突破;电子元器件业务方面,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自主研发,强化质量管理,产品销售保持持续的良好态势,新品研发亦取得积极成果,同时在报告期内自主研发存在未履行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情况,目前公司已加大力度督促控股股东尽快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等问题。

报告期内,在外部市场环境压力加大、全球疫情影响显现快速变化、制造业产业结构调整持续进行以及控股股东占用公司款项仍未全部归还等因素影响下,公司业绩不佳,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079.98万元,营业利润为-10,899.3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275.05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762.97万元。

1、持续推动研发投入,夯实生物医药产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落实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战略规划,持续推动对CAR-T药物、小分子靶向药物、单克隆抗体药物、干细胞药物以及溶瘤病毒药物的研发进程,并取得一定成果。其中全资子公司银河技术与无锡双良合作开发的第三代EGFR抑制剂项目已获得临床试验批件,目前正在推进临床I期相关工作;CD19 CAR-T新药项目正在持续推进中;负责开展CTLA-4单抗、PD-L1单抗等多个自主开发的生物大分子新药研发项目工作的苏州银河于报告期内申请专利4项,获得专利授权1项,并有1项PCT专利进入国际公开阶段;与四川大学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合作研发的人脐间充质干细胞项目正在推进伦理申报资料的准备工作;苏州般若的创新型实体瘤溶瘤病毒药物开发项目,目前已成功搭建了一个溶瘤病毒药物开发平台,构建可持续发展的产品管线,完成多批次动物实验,实验数据表明,苏州般若开发的以“液相+干”免疫策略的“双攻”攻击为特色的溶瘤病毒药物在有效性和安全性上具有突出优势。

同时,公司正针对部分新药项目陆续引进战略投资者以加快新药研发及产业化的进程。
2、促进产品结构的调整与技术改造,加大力度开拓市场并加快转型升级步伐
 报告期内,传统制造业竞争异常激烈,为提高制造业板块的竞争力,公司积极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变压器领域,受到电解铝行业产能的挤压,变压器行业一直处于下行态势,电解铝行业项目大部分停滞,公司为顺应行业变化大力推行市场转型和产品结构调整并取得了了一定成效。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开拓电解铝市场,发挥特种变压器的技术优势,在电解铝、电焊机等有色金属冶炼和碳素石墨行业市场斩获佳绩;继续深挖老客户,大力开拓新项目,在化工、军工电力业务量实现大幅增长;增值业务方面,电力设施维修、运营维护等服务项目保持持续增长,同时公司在研发设计了全球最大单机组直流水300kA的石墨化整流变压器后,报告期内继续研发系列单机组直流水在300kA左右的石墨化整流变压器,并将几类典型结构进行优化定型,实现了研发技术的重大突破。

在电子元器件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军品市场,抢占市场份额;品质方面以华为等重点客户为核心,加强市场开拓,并取得较大的进展,同时加强技术创新,提高产品性能,报告期内军品业务保持持续良好的增长态势,高端民用客户市场逐步打开,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四川永星2019年上半年累计研发项目共计118项,一、二、三工程研发项目取得多项技术突破。同时,四川永星获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际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证书”并取得了ILAC(国际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认证,这标志着“四川永星”品牌已具有国际化和国际认可的管理水平和技术能力。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以北海国家级科技孵化器——高新技术创新园为载体,抓好园区内外产业链构建,努力提升创业企业的品质和影响力,并完成一区一期及配套建设,同时园区获评“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党组织孵化器等”园区各项工作开展顺利,已成为广西“双创”创新创业平台运营典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1.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要求有关业务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3.债务重组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有关业务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由于财政部对上述会计政策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三)变更前后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格式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规定执行。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相关规定执行。
 (3)债务重组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有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2)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3)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2.利润表调整项目
 (1)将“资产减值损失”调整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资产处置收益”之前;将“信用减值损失”调整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资产减值损失”之前;利润表原为“减:资产减值损失”,“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后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2)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明确债务重组损益不属于营业外收支。
 3.现金流量表调整项目
 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列报口径,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的,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调整项目
 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情况。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明确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适用范围,将应遵循其他准则的交易排除在非货币资产交换之外。
 2.增加规范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即换入资产在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换出资产在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3.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资产交换的计价基础和核算方法,增加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的修订,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三)债务重组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修订后的债务重组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修订债务重组定义,强调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达成协议,不再以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为标准,明确清偿的债权和债务是指《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非金融工具不适用本准则。
 2.修订债权人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成本,不再以受让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计量。
 3.修订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不再考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差,以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量重组损益。
 4.重新规定了信息披露要求。
 债务重组准则的修订,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海	服务行业	100,000.00	企业服务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余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是否合并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00	0.00	合并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ST银河 公告编号:2019-062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2019年8月29日在广西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综合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徐宏军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决议如下:
 一、经与会董事审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银河生物: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银河生物: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经与会董事审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ST银河 公告编号:2019-063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2019年8月29日在广西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综合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杨辉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并委托杨昌春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监事会主席杨昌春先生委托杨昌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原会计政策及相关财务报表格式进行变更,该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财务报告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 2019-059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接到控股股东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盛集团”)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办理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9年8月29日,东盛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的33,00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71%)质押给山西首创创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创投”),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关手续,质押期限自2019年8月29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盛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2,864,7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94%,本次质押后其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11,724,0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8.96%,占公司总股本的22.71%。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1.质押的目的
 东盛集团本次质押是为了履行与山西创投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其中,质押持有方的10,00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份是用于保障山西创投按照《股份转让协议》取得的收益。到期后拟转让股份回购款项及转让产生的过户;质押其持有的23,00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份是用于保障拟转让股份回购过户至山西创投(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报刊披露的临2019-058号公告)。
 2.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根据本次《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或强制平仓的风险,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质押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19-091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来自本届董事会姓名	来自本届董事职务	来自本届原任职务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索菱股份	股票代码	0027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行(代)	徐海霞(副)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南头街道建安社区文田二路15号智业产业园19楼2层	深圳市福田区南头街道建安社区文田二路15号智业产业园19楼2层	
电话	0755-28022655	0755-28022655	
电子邮箱	dm88@sooling.com	dm88@sooli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7,130,597.26	779,823,451.68	-5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9,229,391.86	66,631,129.18	-26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460,145.45	57,985,269.54	-29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293,900.77	-179,196,095.74	-75.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9	0.1532	-269.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9	0.1532	-269.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0%	3.38%	-11.9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13,212,240.78	4,046,615,921.35	-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03,548,635.52	1,324,624,680.53	-9.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肖行	境内自然人	33.99%	143,334,030	107,500,522	质押 142,911,990 冻结 143,334,030
山东中兴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3%	47,778,010	0	
肖滔	境内自然人	3.10%	13,083,443	0	
陈宏章	境内自然人	2.25%	9,930,841	0	
李彩霞	境内自然人	1.52%	6,393,400	0	
黄明	境内自然人	1.49%	6,273,230	0	
深圳市索菱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4,570,000	0	
叶林华	境内自然人	0.83%	3,700,000	0	
熊广志	境内自然人	0.74%	3,141,000	0	
上海诺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2,952,30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之间,熊广志为控股股东肖行亦参股;李彩霞为控股股东肖行母亲;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关联方关系,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公司债务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发行公司债券	17索菱01	114252	2020年10月27日	50,000	6.35%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69.17%	66.77%	2.40%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412	4.82	-108.55%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受涉诉事项影响,公司经营受到一定影响;另外,报告期内负债规模较大,且债务回款尚未到位,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77,130.6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51.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922.94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259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69.00%;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21,754,014股,资产总额391,321.2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203,548.6万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